

十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武汉市消防救援支队水上大队的水上大队及所属队站食堂伙食物资集中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1、水上大队及所属队站食堂伙食物资集中采购项目，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湖北供销合合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4人，营业收入为4064万元，资产总额为2600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湖北供销合合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3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